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m Jai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譚仔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7)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譚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列載的所提呈決議案(「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048,218,716 (100.0000%)	0 (0.0000%)	是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5.9港仙。	1,048,218,716 (100.0000%)	0 (0.0000%)	是
3(i)(a)	重選劉達民先生為執行董事。	1,023,429,116 (97.6351%)	24,789,600 (2.3649%)	是
3(i)(b)	重選杉山孝史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048,208,716 (99.9990%)	10,000 (0.0010%)	是
3(i)(c)	重選楊耀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48,208,716 (99.9990%)	10,000 (0.0010%)	是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3(ii)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048,208,716 (99.9990%)	10,000 (0.0010%)	是
4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048,218,716 (100.0000%)	0 (0.0000%)	是
5(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1,048,218,716 (100.0000%)	0 (0.0000%)	是
5(i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1,003,228,786 (95.7080%)	44,989,930 (4.2920%)	是
5(iii)#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回購的股份總數。	1,003,339,786 (95.7186%)	44,878,930 (4.2814%)	是

* 所有百分比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4個位。

決議案第5(i)、5(ii)及5(iii)項全文載於通告。

附註：

- (1) 全體董事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2)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46,698,490股。
- (3)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5A條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間接持有5,657,000股股份)不得以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身份透過Blessing Keen Investing Limited(「Blessing Keen」)行使並因而未有透過Blessing Keen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任何投票權。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341,041,490股。除上述者外，
 - (i)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的規定，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所提呈決議案；
 - (ii)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iii) 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票概不受任何限制，亦無任何一方在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4)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譚仔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達民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達民先生、陳萍女士及楊少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杉山孝史先生、冨谷武史先生及染谷則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明先生、盧國榮先生及楊耀強先生。